公司代码:603137　　公司简称:恒尚节能

江苏恒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含现金分红和股票股利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恒尚节能	603137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华凤娟	刘簪
联系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鹅湖镇迪澳路 8 号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鹅湖镇迪澳路 8 号
电话	0510-88757765	0510-88757765
传真	0510-88754888	0510-88754888
电子信箱	zhengquanbu@wuxihs.cn	zhengquanbu@wuxihs.cn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主营业务为建筑幕墙与门窗工程的设计、制造与施工。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建筑幕墙装饰和装修（E5013）。

建筑幕墙作为现代建筑的重要组成部分，广泛应用于高层建筑、大跨度公共建筑、异型建筑等，具有提升建筑物节能环保性、改善视觉美观性的功能。

2025 年，房地产行业仍处于深度调整阶段，“去库存”压力仍旧存在，对上下游产业链形成持续拖累。全国建筑业总产值为 30.38 万亿元，同比下降 5.43%，自 2016 年以来首次出现负增长；全国房屋建筑施工面积 113.52 亿平方米，同比下降 15.03%，连续 4 年下滑，且降幅进一步扩大。

行业下行压力加大，市场分化加速，核心经济区高端市场集中度提升，利好区域内头部企业；高质量开展城市更新，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格局，为行业发展释放存量机遇；核心经济区新质生产力培育、重特大投资等新基建，为行业贡献结构性需求；加快推动建筑领域节能降碳，为行业发展持续提供新动能；智能建造、建筑工业化与人工智能，协同推进产业升级。

（一）行业下行压力加大，市场分化加速，核心经济区高端市场集中度提升，利好区域内头部企业

报告期内，受国内宏观经济及下游需求等因素影响，行业竞争加剧，市场加速出清。长三角等核心经济区有经济发展水平高、重大项目集中等特点，成为高端幕墙需求的重要来源。高端幕墙项目具有高附加值、高技术门槛、高品牌要求，业主方倾向选择具有标志性项目经验的企业，以降低工程风险，而区域内头部企业凭借强大的研发能力、丰富的项目管理经验及较高的品牌影响力和市场认知度，更容易获得高端幕墙市场青睐，优秀资源不断向区域内头部企业集聚。

（二）高质量开展城市更新，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格局，为行业发展释放存量机遇

2025 年 8 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出台《关于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的意见》（下称《意见》）。作为落实中央城市工作会议精神“1+N”政策体系中的“1”，该《意见》是城市高质量发展的顶层设计和总纲领，明确提出以推进城市更新为重要抓手、深入推进“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推动城市结构优化、动能转换和品质提升。《意见》强调城市发展进入存量提质增效阶段，盘活存量资源成为重要任务，通过改造利用老旧厂房、低效楼宇、闲置传统商业设施等方式，提升城市空间利用效率，为新产业、新业态提供发展空间。

2025 年 12 月召开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要求高质量推进城市更新，标志着城市更新从单纯的旧改工程跃升为稳楼市与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的双引擎，战略价值显著提升。会议首次提出“拓展要素市场化改革试点”，通过“工业用地转居住用地”、“市场化定价机制”、“闲置商业用房改造保障性租赁住房”等措施，

各地也纷纷出台相关政策文件，细化落实中央顶层设计。2026 年 3 月，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发布《2026 年上海市城市更新规划资源行动方案》，要求统筹更新行动，协力推进商务楼宇更新提升，加快盘活低效产业用地，引导产业空间整合优化，加大资源盘整力度，强化资源配置模式创新等多项行动任务。2025 年 8 月，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发布《关于做好当前城市更新若干工作的通知》，围绕“创新、宜居、美丽、韧性、文明、智慧”目标，推进老旧街区厂区功能转换、城中村改造、建筑绿色化改造、城市生命线工程建设、历史文化活化利用、智慧城市新基建应用六大任务。

公司承建的“无锡融腾康制造基地项目 EPC 幕墙工程”、“凤栖湾智造产业基地（A 块地）幕墙工程”等项目，都是城市更新、产业迭代升级的标杆案例。

（三）核心经济区新质生产力培育、重特大投资等新基建，为行业贡献结构性需求

2025 年，长三角三省一市（江苏省、浙江省、安徽省和上海市）的 GDP 总量达到 34.66 万亿元，占全国 GDP 比重提升至 24.7%，“万亿城市”增至 10 座。其中江苏省 GDP 总量首次突破 14 万亿元，达到 14.24 万亿元，同比增长 5.3%，总量稳居全国第二。核心经济区地位更加凸显。

2025 年，上海市重大工程实际完成投资 2510.1 亿元，较年初计划 2400 亿元超额完成 110.1 亿元，同比增长 5.3%，达到历年最高水平。江苏省 2025 年 507 个省重大项目实际完成投资 7290 亿元，超年度投资计划 13.9%（计划约 6400 亿元），200 个省民间投资重点产业项目完成投资 810 亿元，均超额完成年度目标。2025 年，上海、江苏和浙江三地均将先进制造业（集成电路、新能源汽车、生物医药）作为投资重点，其中江苏省产业项目占比超 70%，上海科技产业类项目占 35%。

长三角重大工程建设呈现“投资总量稳、结构质量优、推进速度快”的特征，为行业发展贡献结构性需求。

（四）加快推动建筑领域节能降碳，为行业发展持续提供新动能

2025 年 10 月，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将“美丽中国建设取得新的重大进展”确立为“十五五”时期七大主要目标之一，将“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建设美丽中国”作为“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的一项重大战略任务。

国家发改委和住建部于 2024 年 3 月发布的《加快推动建筑领域节能降碳工作方案》进入关键实施期，明确到 2025 年城镇新建建筑全面执行绿色建筑标准，新建超低能耗、近零能耗建筑面积比 2023 年增长 0.2 亿平方米以上。

上海已强制要求重点区域（临港新片区、崇明世界级生态岛、五大新城）的新建民用建筑不低于超低能耗标准，明确 2025 年完成 600 万平方米既有建筑节能改造。2025 年 7 月发布的《2024 上海绿色建筑发展报告》明确“十五五”期间将完成公共建筑碳排放监测面积累计达 1.5 亿平方米，累计完成既有建筑节能改造 8000 万平方米，推进建筑领域节能降碳。

江苏省在全国率先设立“城乡建设碳达峰碳中和先导区”，力争到 2028 年提前两年实现城乡建设领域碳达峰。持续推进 4 个城乡建设碳达峰碳中和先导区建设。江苏省深入实施《江苏省城乡建设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明确到 2025 年政府投资的大型公共建筑全面按照二星级以上绿色建筑标准设计建造；新增既有建筑绿色节能改造面积超过 3000 万平方米；新建超低能耗建筑总面积达到 500 万平方米；装配式建筑占同期新开工建筑面积比达 50%。

各地全面执行超低能耗、近零能耗建筑标准，对幕墙等外围护结构的保温隔热性能提出更高要求。全面推行建筑“光伏+”应用，新建公共机构建筑、厂房屋顶光伏覆盖率力争达到 50%，为 BIPV（光伏建筑一体化）幕墙产品提供广阔市场。既有建筑节能改造与城市更新行动同步推进，存量建筑绿色化改造市场巨大，为超低能耗系统门窗提供市场机遇。

（五）智能建造、建筑工业化与人工智能，协同推进产业升级

2025 年 7 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发布第四批《发展智能建造可复制经验做法清单》，作为三年试点的收官文件，侧重长效机制建设和国际推广，标志着智能建造试点进入总结推广阶段。

2025 年 3 月，住建部发布国内首部专门针对智能建造的技术规范文件《智能建造技术导则（试行）》，覆盖数字勘察、数字设计、智能生产、智能施工、智慧运维五个阶段，对技术要求、装备配置、数据标准和交付规格作出明确规定，为 BIM+AI 融合应用提供统一技术标准。同时，明确探索 AI 辅助设计，实现数据驱动的系统化集成设计；推动 AI 大模型辅助施工图审查，构建“大数据+AI”辅助监管机制。

2026 年“两会”《政府工作报告》首次明确写入“发展智能建造，培育现代化建筑产业链”，智能建造已成为培育新质生产力的关键领域。

2025 年 10 月，上海市发布《上海市促进建筑业高质量发展 加快培育增长新动能行动方案》，推进装配式建筑与智能建造融合发展，对采购预制构件智能化生产线、建筑机器人等设备给予贷款贴息或融资租赁补助，在商品住宅用地交易中强化装配式建筑、BIM 技术应用要求，深化工程建设项目 BIM 技术全生命周期应用，实施 BIM 辅助施工图审查，建设“智慧工地”数字管理平台等要求。

智能幕墙系统是“传统幕墙+智能技术+绿色理念”的深度融合，通过“感知－控制－集成”技术闭环，实现从“被动围护”到“主动服务”的跨越。智能幕墙系统是建筑幕墙的高级形态，通过集成智能感知、自动控制、数字协同等技术，实现对建筑环境、能源利用、使用体验的动态优化，是幕墙行业顺应工业化、智能化、数字化转型的核心方向，也是建筑产业绿色化、智能化升级的重要支撑。其核心是依托数字化设计、工业化生产、智能化调控，解决传统幕墙光污染、高能耗、功能单一等痛点，通过“感知－分析－调控”闭环，构建集节能、舒适、安全、智能于一体的建筑表皮系统。

未来，随着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的不断涌现，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先进技术的广泛应用，将为幕墙行业带来更多创新和变革。同时，幕墙企业也将继续加强技术研发和创新能力，推出更多符合市场需求的高品质智能化幕墙产品。

公司主要定位于中高端公共建筑的幕墙装饰领域，业务覆盖幕墙和门窗的产品研发、工程设计、加工制作、安装施工、售后服务等环节，同类型涵盖高档写字楼、商业综合体、高科技产业园区和住宅楼等各类建筑的幕墙与门窗工程。

报告期内，公司始终聚焦主业，属于我国建筑幕墙行业第一阵营企业，在中国建筑装饰行业幕墙类综合排名领先。公司是中国建筑装饰协会常务理事单位和江苏省装饰装修行业协会副会长单位。

报告期内，公司在立足上海市场的基础上持续深耕长三角区域，承接了区域内多个标志性项目，如：上海徐汇嘉佰道项目、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 016 地块科研商务金融项目、无锡集成电路先进制程工艺设备总部及研发生产基地项目、凤栖湾智造产业基地（A 块地）幕墙工程、无锡未来产业研发制造社区项目等。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3,126,935,911.96	3,587,456,338.82	-12.84	3,452,966,572.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60,661,851.49	1,210,320,814.14	-4.10	1,143,100,895.26
营业收入	1,484,547,460.42	2,159,360,932.49	-31.25	2,209,833,997.97
利润总额	-42,502,065.64	97,318,971.67	-143.67	136,516,585.67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1,457,125,911.89	2,152,550,615.90	-32.31	2,201,696,344.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024,296.93	93,353,252.28	-137.52	127,196,462.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119,998.97	80,285,246.81	-147.48	112,759,923.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8,382,015.64	-201,417,648.94	不适用	80,392,479.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6	7.96	减少 10.92 个百分点	13.7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0.51	-137.25	0.7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	0.51	-137.25	0.76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441,241,303.83	426,215,908.48	283,753,181.79	333,337,066.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555,469.69	-2,122,380.41	1,638,963.99	-82,096,349.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6,671,513.77	-3,574,041.70	1,298,956.45	-82,516,427.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494,499.53	-111,320,801.89	-80,647,954.39	-77,928,759.8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原按全额法确认收入，现按净额法确认收入导致第一季度和第二季度营业收入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

4、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12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76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周旭伟	0	49,840,000	27.24	49,84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周祖庆	0	49,840,000	27.24	49,84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钱利荣	-3,999,033	5,192,301	2.8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高培军	0	4,760,000	2.60	4,76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荣月红	0	4,760,000	2.60	4,76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海遐禾志医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遐禾志医一期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66,666	4,166,666	2.28	0	无	0	未知
卢凤仙	-6,164,799	3,658,635	2.0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凌	1,056,800	1,056,800	0.5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段雷云	982,780	982,780	0.5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11,040	906,840	0.50	0	无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周祖庆、周祖伟兄弟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周祖庆、周祖伟兄弟存在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85 亿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31.2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02.43 万元，同比减少 137.5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12.00 万元，同比减少 147.48%。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137　证券简称:恒尚节能　公告编号:2026-011

江苏恒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恒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6 年 4 月 12 日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周祖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6 人，实际出席董事 6 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决议内容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6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已由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上述职。详见公司披露的各位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恒尚节能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4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公司独立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恒尚节能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6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恒尚节能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6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已由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恒尚节能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6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已由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2025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6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已由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已由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6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已由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6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已由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6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已由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6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已由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已由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关于 2026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分项表决,各关联董事相应回避表决。

15.1 关于董事长周祖伟的薪酬,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周祖伟回避表决。

15.2 关于非独立董事、总经理周祖庆的薪酬,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周祖庆回避表决。

15.3 关于非独立董事、副总经理荣月红的薪酬,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荣月红回避表决。

15.4 关于独立董事姚宁玲的薪酬,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姚宁玲回避表决。

15.5 关于独立董事华烨的薪酬,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华烨回避表决。

15.6 关于职工董事姚军的薪酬,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姚军回避表决。

15.7 关于副总经理高培军、副总经理朱燕明、副总经理张凌根、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华凤娟的薪酬,表决结果:同意:6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已由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其中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6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已由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6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已由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前次“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评估报告暨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关于前次“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评估报告暨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6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6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特此公告。

江苏恒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3137　证券简称:恒尚节能　公告编号:2026-017

江苏恒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恒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其中董事薪酬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结合公司所处行业情况、经营规模及实际状况，参考行业薪酬水平，在确保全体股东利益、实现公司与管理层共同发展的前提下，制定了公司 2026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一、方案适用对象

公司董事（含独立董事和职工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方案

1、董事薪酬方案

（1）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的津贴调整为每人每年税前 8 万元，按月发放。

（2）在公司担任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其任职岗位按公司相关薪酬福利制度领取相应的薪酬，不再另行发放董事津贴。

2、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任职岗位按公司相关薪酬福利制度领取相应的薪酬。

四、其他说明

1、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根据其实际任期按此方案计算并予以发放。

2、上述薪酬均为含税收入，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均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3、公司董事薪酬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特此公告。

江苏恒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3137　证券简称:恒尚节能　公告编号:2026-014

江苏恒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 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临时补流募集资金金额:20,000 万元
- 补流期限:自 2026 年 4 月 22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起不超过 12 个月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发行名称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总额	51,940.00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46,058.01 万元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 4 月 12 日
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日期及金额	2026年 4 月 1 日归还 15,000.00 万元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发行名称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4,181.87 万元
募投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项目进度
广东江门幕墙智能化生产基地建设投资项目	23,898.39	--	
数字化智能设计研发中心项目	7,249.62	6,067.01	83.69%
补充运营资金项目	15,000.00	14,997.36	99.98%
合计	46,058.01	21,064.37	45.73%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和运营成本，满足公司业务对流动资金的需要，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公司保证在本次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日之前，将该部分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规范使用该部分资金。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将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如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使用该部分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公司将及时归还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该部分募集资金，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

四、董事会审议程序以及是否符合监管要求

2026 年 4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及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该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监管要求。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2026 年 4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有利于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和运营成本，满足公司业务对流动资金的需要，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二）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综上，保荐人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江苏恒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3137　证券简称:恒尚节能　公告编号:2026-020

江苏恒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 年 5 月 13 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 年 5 月 13 日 14 点 45 分

召开地点: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鹅湖镇迪澳路 8 号 1 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5 月 13 日

至 2026 年 5 月 13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一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	√
5	《关于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6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7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相关议案已分别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7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